



热点聚焦

青岛法院开展“小标的 惩治拒执行为

青岛市法院“蓝色风暴”冬暖之“小标的 大民生”专项执行行动日前启动。行动将持续至2026年3月1日,聚焦小标的,追索劳动报酬、三费一金、医疗损害、交通事故、工伤赔偿等案件,采取全市两级法院联动执行方式,加大对小标的案件执行力度,加緊欠薪整治力度,加大对拒执行为打击力度,推动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及时兑现,助力全市法院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

此次行动落实“小案不小办”理念,通过加大民生小标的案件执行力度,增强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推动全市法院进一步提升执行质效。健全打击“拒执”机制,依法惩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和诚实守信的社会风尚。强化指定执行、协同执行、提级执行,把交叉执行工作落到实处。多渠道探索“僵尸企业”退出路径,减少“执行不能”案件在执行程序积压。加强办案权限管理,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要求,加强队伍作风建设,不断推动执行规范化。

莱西法院:精准执行护民生

为维护司法权威,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日前,莱西法院开展为期3天的“护航民生2025”暨“蓝色风暴”冬暖之“小标的 大民生”专项集中执行行动。执行干警清晨集结,

大民生”专项执行行动

提升执行质效

按照预定方案奔赴各执行现场,用实际执行成果回应群众关切。

专项行动中,执行干警日夜兼程、精准出击,共计拘传被执行人25人,执行完毕案件9件,达成执行和解13件,拘留3人,执行到位金额58万余元。

被执行人吴某在莱西法院涉及两起执行案件,此前虽均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和解协议,但吴某未按约履行。本次集中执行行动中,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线索,执行法官迅速出击,在吴某工作地将其依法拘传到法院。面对执行法官的询问,吴某起初以各种理由推诿履行。在多次劝说无效后,执行法官果断决定对其采取司法拘留措施。在送拘体检过程中,执行干警继续对吴某释法说理,使之逐渐放弃侥幸心理,态度发生转变,主动提出愿意向各申请执行人分别先行支付1.5万元。该方案获得申请执行人同意后,吴某当场筹措资金,履行付款义务,并与两名申请执行人达成新的还款协议。

在李某与赵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赵某拖欠李某2万元迟迟未还。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经查赵某名下确无足额存款、房产等财产。本次集中执行行动中,执行干警依法将赵某拘传至法院。面对执行压力,赵某坦言目前资金困难,但愿以自家果园所产的水果折价抵偿债务,这一提议得到了申请执行人李某同意。在执行干警的见证下,双方达

成和解协议,赵某用相应价值的水果抵债,案件得以执结。

某水产经营部与王某、张某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中,因王某与张某合伙盗窃该经营部财物,法院判决二人共同赔偿15万元及利息。判决生效后,两人始终未履行法律义务,且名下均无可供执行的足额财产,案件执行一度陷入困境。本次行动中,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准确线索,执行干警清晨前往被执行人王某家中,恰遇王某欲送孩子上学。出于对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保护的考虑,执行干警未现场采取强制措施,而是待王某安顿好孩子后,依法将其传唤至法院。执行法官对王某拒不履行的行为进行了严肃训诫,并明确告知其若继续抗拒执行,将面临司法拘留等严重法律后果。在法律的强大威慑与干警的耐心劝导下,王某逐渐认识到错误,当场联系家属积极筹措资金,先行支付1万元赔偿款,并就剩余款项的履行与申请执行人达成和解协议。

平度法院:释法明理促案结

日前,平度法院执行局速执团队集中组织开展了“蓝色风暴”冬暖之“小标的 大民生”执行专项行动,通过一系列有力度的执行举措,破解“执行难”问题。本次行动共拘传9人,执行完毕案件4件,达成执行和解2件,执

行到位金额40.29万元。此外,执结涉金融类案件24件,执行到位金额30.63万元。

精准发力释法明理促案结。在被执行人黄某某住所,面对执行干警,黄某某起初以经济拮据,债务缠身为由,试图推诿履行。执行干警并未简单采取强制措施,而是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耐心听取黄某某陈述,同时严肃向其阐明拒不执行将面临的法律责任与信用惩戒后果。经过拘传到庭、深入核查其财产状况与履行能力,组织双方面对面协商等一系列措施,最终促成被执行人当场支付5000元案款,并就剩余款项与申请执行人达成了年底前付清的一致意见,案件得以解决。

司法为民案款发放暖人心。为确保胜诉权益高效兑现,此次行动将案款发放作为重要环节。现场,执行干警认真核对每一位申请执行人的身份信息与发放金额,将承载着司法权威与司法温度的执行款项,郑重递交给申请执行人手中。

涉民生案件执行关乎群众冷暖与司法公信力。青岛法院将以“蓝色风暴”系列专项行动为抓手,继续优化执行理念,强化执行力度,充分运用好拘传、拘留、封控银行账户及资产、限制高消费、纳入失信名单等执行措施,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法定义务,最大限度推动涉民生和小标的案件执行到位,及时为胜诉当事人兑现合法权益。

法苑速递

市南法院与金湖路街道开展法治研学暨共建活动

协同构建未成年人保护长效工作机制

近日,市南区法院与金湖路街道联合开展未成年人保护主题法治研学暨共建活动,邀请部分学生代表走进法院,学习法律知识、了解法院工作、感受司法公开。

市南区法院、金湖路街道党工委有关负责人,就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特别是做好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涉少纠纷多元化解等内容进行座谈交流。双方表示,将继续加强沟通合作,协同构建未成年人保护长效工作机制,切实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屏障。

学生代表参观了诉讼服务中心及审判法庭等场所,了解法院基本职能和工作流程,实地体验了一站式诉讼服务及数字法院建设成果,学习了《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法律知识。学生们表示,今后将进一步加强法律知识学习,不断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勇于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争做遵纪守法的新时代好少年。

市南法院有关负责人表示,将继续深化与金湖路街道的沟通合作,以专业司法服务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扎实做好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以法治力量护航青少年茁壮成长,让法治阳光照亮未成年人成长之路。

深化家事审判改革 打造“暖心驿站”

即墨法院“法沐家和·墨润花开”婚姻家事工作室揭牌

日前,即墨区法院与区民政局、区妇联在即墨古城婚姻登记处共同举办“法沐家和·墨润花开”婚姻家事工作室及家庭教育指导站揭牌仪式。

活动中,各有关单位签署了合作协议。青岛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张杰与即墨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陈刚共同为婚姻家事工作室揭牌,即墨区民政局、区妇联有关负责人共同为家庭教育指导站揭牌。

陈刚表示,婚姻家事工作室与家庭教育指导站的成立,是府院联动护航家庭和睦的重要举措。要通过构建“前端预防+纠纷调解+权益保障”全链条服务模式,将法治力度、服务温度和文化厚度融入家事纠纷化解、家庭教育指导全过程,力争把工作室和指导站打造成群众信赖的“暖心驿站”,为维护家庭稳定、增进民生福祉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仪式结束后,与会人员参观了古城婚姻家庭指导中心。

即墨法院将依托“法沐家和·墨润花开”婚姻家事工作室及家庭教育指导站,加强多元协作,深化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以司法明灯照亮万家灯火。

胶州法院联合相关单位开展道路安全普法宣传

营造和谐畅通 道路交通环境

近日,胶州法院和胶州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普法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法规等形式,提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增强法治观念。

活动现场,法官结合道路交通事故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剖析交通违法行为的现实危害,并就损害发生后的具体赔偿细则向群众进行讲解。干警们通过现场答疑等方式,向群众详细讲解了道路交通事故发生后的责任划分、人员及财产损失赔偿计算方式等相关法律问题,引导大家在遇到交通事故后善于运用法律武器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此次普法活动全方位、多角度地传递了“守法规知礼让、安全文明出行”理念,有效打通了普法工作的“最后一公里”,是构建社会协同治理道路交通安全新格局的一次有益尝试,为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营造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奠定了基础。

胶州法院将持续加强普法宣传工作,健全与相关部门的协同联动机制,从源头上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纠纷发生,积极引导群众争做遵规守法的交通参与者。

法苑故事

每改造好一名罪犯 就是挽救一个家庭

青岛监狱民警法理情并重做好教育改造工作

“感谢警官在我家陷入困境时给予的帮助,我们一定带着这份感恩,继续积极配合监狱的教育改造工作。”近日,青岛监狱民警收到了在押罪犯魏某的家属送来的锦旗和感谢信,字里行间满是对监狱民警温情执法和暖心援助的感激。

今年7月的一天,监狱在押罪犯魏某在会见家属时得知,其年幼的孩子突遭意外不幸离世,魏某闻讯后当场情绪崩溃、悲痛不已。所在监区民警第一时间对魏某进行针对性的教育疏导和重点管控,帮助其慢慢平复情绪,走出阴霾。同时,为魏某申请开辟“绿色通道”,及时配合其家属并联系相关部门,确保了保险理赔等各项重要事务及时顺利办结。

这一切都被魏某看在眼里,记在心间。“感谢监狱警官对我和家人的关心和帮助,是你们一次次的耐心疏导,让我重拾改造信心和生活希望。”备受感动的他主动找到监区民警表达感谢。“魏某平时改造积极、表现良好。作为执法人员,我们也希望尽最大的努力帮他渡过难关。”监区民警表示。

这一切都被魏某看在眼里,记在心间。

“感谢监狱警官对我和家人的关心和帮助,是你们一次次的耐心疏导,让我重拾改造信心和生活希望。”备受感动的他主动找到监区民警表达感谢。

“魏某平时改造积极、表现良好。作为执法人员,我们也希望尽最大的努力帮他渡过难关。”监区民警表示。

法律服务

国曜琴岛(上合示范区) 律所走进校园普法

日前,国曜琴岛(上合示范区)律师事务所律师赵子健受邀走进青岛工学院,为全校300余名师生开展了一场题为“新治安管理处罚法”学习解读的专题宣讲。

作为“蓝马甲”志愿普法队的讲师,赵子健围绕2025年新修订、将于2026年正式实施的《治安管理处罚法》,从“立法背景与重要意义”“十大修订亮点解析”“典型案例与生活场景”三个方面展开系统讲解。结合大学生实际,他重点阐述了正当防卫的认定、未成年人违法处置、校园欺凌治理、网络言行责任、个人信息保护等与学生密切相关的法律议题,通过真实案例引导师生增强法治观念、规范日常行为。

近年来,胶州市“蓝马甲”普法志愿者广泛开展普法活动,践行“公益+”理念,积极助力“小海豚”“蒲公英”“爱之心”等公益组织开展公益普法、游学活动,有效扩大了普法覆盖面和影响力。



■近日,青岛仲裁办仲裁发展处党支部到青岛日报社“永恒的灯塔”党员教育阵地,开展“学思践悟强党性”主题党日活动。在参观青岛日报社历史陈列馆和“永恒的灯塔”党员教育阵地后,大家纷纷表示,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初心使命,强化责任担当,把收获感悟转化为履职尽责、干事创业的实际行动。

以案说法

充分履行调解职能 促进纠纷实质化解

城阳法院成功化解一起涉外商事争议

近日,城阳区法院调解办结一起涉外案件,入选全市涉外法治建设优秀案例。

原告青岛某甲公司与被告加拿大某公司已有长达20余年的外贸合作,年均交易额约200万美元。双方未签订书面合同,交易全程通过电子邮件进行订单确认、报价及结算。2020年后,双方均要求对价格进行调整,但未达成一致意见。在此期间,原告改用空运发货,产生额外费用10万美元。同时,因双方价格争议,导致已生产的价值26万余美元的货物滞留未能发运。原告遂将加拿大某公司及其在青岛设立的子公司青岛某乙公司列为共同被告,向城阳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两被告向原告赔偿损失。被告青岛某乙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经一审及二审法院裁定驳回,维持原审法院管辖。案件经过城阳区法院多次开庭审理及调解,最终促成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实现了纠纷的一次性化解。

依法认定格式条款效力,平等保护中外

交易主体合法权益。青岛某乙公司向城阳区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主张青岛某甲公司与加拿大某公司之间存在管辖约定,即双方应适用安大略省法律并接受安大略省法院管辖。其依据在于,加拿大某公司通过电子邮件向青岛某甲公司发送的PDF格式订单尾部均标注“如需获取有关条款和条件,请访问我们的网站:www.xxxxx.com”。法院经审理认为,该管辖协议属于加拿大某公司预先拟定并重复使用的格式条款,此类条款不合理地加重了一方当事人寻求救济的成本,对当事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九十六条规定,提供格式条款的一方应当采取合理的方式提示对方注意,并按照对方的要求进行说明,否则对方可以主张该条款不成为合同的内容。加拿大某公司既未对关键条款做特别标注,也未采取涂黑、加下划线等醒目提示措施,显然未尽到合理提示义务。据此,一审、二审法院均认定

该格式条款不构成合同内容,裁定驳回管辖权异议。

做好释法说理工作,提高纠纷解决效率,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法院通过多次组织证据交换和沟通协调,使双方对争议焦点和证据事实形成清晰认知,双方达成阶段性调解协议。积极督促履行,第一时间解除对青岛某乙公司账户的查封,并组织货物验收及分批交付,确保调解协议顺利执行。从案件审理初期双方矛盾尖锐,到法官提出可行性解决方案,引导当事人合理预判诉讼风险,最终促成和解,不仅避免了冗长的诉讼程序和高昂的诉讼成本,还缓解了企业资金周转困境,助力双方回归正常经营轨道,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该案的成功办理不仅为中外企业提供了高效优质的司法服务,更彰显了法院在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国际化营商环境中的重要作用。

政法一线

守护长者权益 乐享智慧生活

青岛市检察院联合市民政局开展老年人权益保护与智慧助老体验活动

为进一步增强老年人防范非法集资和电信网络诈骗的意识和能力,助力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近日,由青岛市检察院、市民政局主办,市民政事务综合服务中心承办的“守护长者权益,乐享智慧生活”老年人权益保护与智慧助老体验活动在青岛市老年活动中心举行。

活动现场,市检察院第二检察部、第四检察部干警向百余位老人开展防非反诈专题宣讲,为老年群体带来内容丰富、形式新颖的权益保护服务。市检察院普法宣传志愿者栗一迪结合集资诈骗案例进行防非反诈主题宣讲,针对老年人防范意识较弱、易成为诈骗目标等特点,深入剖析了“投资养老”“以房养老”“社保类骗局”“保健品骗局”等四种当前针对老年群体常见的诈骗形式。从“免费讲座送礼品”的诱饵铺设,到“高额回报稳赚不

赔”的虚假承诺,再到“打感情牌获取信任”的攻心战术,志愿者将复杂的诈骗流程讲深讲透,并给予清晰的风险提示,同时系统传授“不轻信、不透露、不转账”的防骗核心技巧,叮嘱老年人面对各类陌生邀约和推销时,务必保持警惕,守护好自己的养老积蓄。志愿者们还针对老年人普遍关心的财产保护、家庭关系协调、遗嘱订立规范等法律问题,提供精准法律咨询服务。

本次活动是市检察院落实与市民政局建立的涉养老机构监管工作联系机制的具体举措,也是践行“检护夕阳红”系列普法宣传活动的重要实践。从走进养老院开展普法讲座,到在老年活动中心组织体验活动,从案例剖析到具体法律问题的实操指导,市检察院始终以贴近老年人生活的方式,将法律保障与便民服务送到老人

身边,不断提升老年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下一步,市检察院将常态化推进老年人权益保障相关普法工作,联合政府部门、企业、社会组织等多方力量,进一步丰富活动形式,拓展服务覆盖面,持续加固养老防诈骗防线,着力破解老年人面临的“数字鸿沟”问题,不断完善老年人权益保护体系,为营造敬老、爱老、助老的社会氛围贡献检察力量。

扫码关注 申请法援
法律服务专线 12348
青岛市司法局协办

崂山区检察院召开 市人大代表座谈会

为进一步密切与人大代表的联系,更加自觉地接受监督,近日,崂山区检察院召开市人大代表座谈会,听取代表意见建议,提升检察工作质效。青岛市检察院副检察长张伟,崂山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姜兆,崂山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振参加座谈。

座谈会通报了2025年全市检察工作情况,现场征求了与会代表们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与会代表对检察机关积极开展走访、主动接受监督的做法给予高度评价,对今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在服务平安青岛建设、服务质量发展、做实检护民生、强化法律监督、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同时结合工作实际,围绕强化法律监督、优化营商环境、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加大普法宣传力度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建议,表示将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继续关注、支持检察工作。

张伟就代表们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交流答复,表示将认真梳理汇总代表们提出的意见建议,全力抓好落实,不断提升履职质效,以实际行动回应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